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企服〔2021〕80号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的通知

各州（市）工信局，各州（市）、县（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决策部署，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21〕134号）精神，定于6月1日至30日在全省范围开展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以服务中小企业的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办好实事，助力发展”为主题，充分发挥中小企业服务体系作用，面向广大中小企业开展有创新性、针对性和实效性的

服务活动，加强对中小企业创新创业等方面的服务支撑，帮助中小企业纾困解难，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活动内容

（一）征集“中小企业服务月”公益服务清单

公益服务领域：针对中小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的痛点难点问题，根据“十大重点领域服务”活动（活动清单见附件1）内容，重点征集政策帮扶、融资帮扶、创新创业帮扶、人才帮扶、法律帮扶、信息化帮扶等领域的公益服务活动计划。

征集范围：

- 1.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 2.各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入驻服务机构；
- 3.其他有志于开展公益服务的服务机构。

（二）“十大重点领域服务”活动

紧紧围绕中小企业需求，通过“上下联动、示范带动、创新驱动”，结合我省“2021年企业梯度培育工作”重点聚焦的八大服务领域推动开展“十大重点领域服务”活动。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围绕“十大重点领域服务”活动（清单见附件1）开展活动，各州（市）工信局、各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继续围绕《云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关于印发2021年企

业梯度培育工作任务安排的通知》（云中小中心〔2021〕3号）重点聚焦的八大服务领域开展工作。

（三）开展中小企业志愿服务专家招募及志愿服务工作站认定工作

为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志愿服务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厅联企业〔2020〕12号）文件精神，充分发挥社会力量作用，推进中小企业志愿服务常态化，构建一支高水平志愿服务专家队伍，为中小微企业无偿提供政策、法律、金融、管理、技术、创新创业等咨询和个性化解决方案，将开展中小企业志愿服务专家招募工作和中小企业志愿服务工作站认定工作，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

各州（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服务月活动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和践行初心使命的重要行动抓紧推动，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当地实际制定具体服务活动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明确责任分工，因地制宜开展特色化服务活动，将服务月活动作为解决企业实际困难、提升企业发展质量的重要举措抓好抓实。

（二）动员各方力量

要充分发挥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的骨干架构作用，发挥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

地、各地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带动引领作用，提升创新创业特色载体的辐射能力，发动志愿服务专家队伍，引导带动广大市场化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务求服务实效，切实提升中小企业获得感，为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服务支撑。

（三）聚焦重点群体

要围绕提升产业基础能力、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和抢占未来产业制高点，针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特色需求开展专项服务，鼓励面向企业的不同发展阶段，量身定制专属“服务包”，分层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类促进企业做专、做精、做大、做强。

（四）创新服务模式

要积极运用云计算、大数据、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服务模式，推动服务供给和需求的精准、高效匹配。调动各类服务机构的积极性，推动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为中小企业提供专业化、高质量的服务产品。

（五）全面宣传推动

各州（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要充分利用电视、报刊、网络、新媒体等多渠道宣传服务活动内容，大力推广典型经验做法，促进提升服务体系服务能力，扩大中小企业知晓面，引导中小企业踊跃参与。

四、其他事项

请各州（市）工信局于6月11日前将辖区内征集的中小企

业服务中心及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入驻服务机构、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的“中小企业服务月”公益服务清单（见附件2）电子版报送至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请各州（市）工信局于7月2日前将辖区内的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开展的中小企业服务月工作总结、服务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见附件3）电子版报送至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请各州（市）工信局于7月2日前报送服务典型案例和企业获益典型案例各1例于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企业服务体系处 张杨

电 话：0871-63518307

邮 箱：21831591@qq.com

联系人：云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刘俊文

电 话：0871-63334143

邮 箱：peixunzxzx@126.com

- 附件：1.中小企业服务月“十大重点领域服务”服务清单
2.“中小企业服务月”公益服务清单
3.重点服务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4.云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21 年企业梯度培育工 作方案



(此件公开)

